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兴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吉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吉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519,708,002.10	534,710,424.91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00,059.33	20,702,595.68	-4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72,554.93	-9,191,770.41	-2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010,861.72	4,377,229.05	2,89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17	-4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17	-4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0.44%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7,521,448,583.78	7,555,120,854.99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64,922,813.69	4,750,753,304.61	0.3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4,29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82,213.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854.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8,57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880.74	
合计	23,572,614.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83,002.51	国家规定的税费，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不具有特殊和偶发性。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2.86%	509,227,919	0	质押	91,600,000
沈高伟	境内自然人	3.87%	46,006,000	34,504,500		
马伟良	境内自然人	2.67%	31,726,000	23,794,500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1.71%	20,274,700	0		
罗观华	境内自然人	1.64%	19,491,000	19,491,000		
马全法	境内自然人	1.51%	17,990,000	17,990,000		
陈建冬	境内自然人	1.45%	17,237,281	12,927,961		
沈有高	境内自然人	0.96%	11,371,000	0		
天马轴承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	其他	0.95%	11,325,442	11,325,442		
齐齐哈尔市国 有资产经营管 理有限责任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95%	11,260,000	0	质押	11,2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9,227,919	人民币普通股	509,227,9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	20,2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74,700			

司			
沈高伟	11,5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1,500
沈有高	11,3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71,000
齐齐哈尔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1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60,000
蒋根青	8,385,292	人民币普通股	8,385,292
马伟良	7,9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7,931,500
张梅芳	6,0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0,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0,0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0,0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0,0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马兴法先生是沈高伟先生、陈建冬先生的姑父，是马全法先生的弟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336,448,501.52	258,196,249.19	30.31%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收回部分搬迁补偿款所致。
预付账款	31,961,634.29	15,587,619.07	105.05%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购买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4,342,696.92	18,663,615.96	30.43%	主要系子公司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利润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9,121,712.46	15,454,048.17	-40.98%	主要系汇率上涨，相应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076,915.96	-9,125,121.56	133.72%	主要系子公司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坏账较多所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6,571.61	1,282,468.63	-70.64%	主要系子公司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所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0,862.01	231,180.87	250.75%	主要系子公司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多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893,462.03	6,660,031.09	63.56%	系子公司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利润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14,048,226.76	22,986,146.99	-38.88%	主要系本期市场形势不好，销售收入下降，相应净利润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00,059.33	20,702,595.68	-42.52%	主要系本期市场形势不好，销售收入下降，相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76,470.01	56,882,308.14	47.1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收到部分搬迁补偿款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25,575.33	412,668,838.42	-36.80%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10,861.72	4,377,229.05	2893.0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收到的部分搬迁补偿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7,600.97	46,336,317.58	-34.27%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000,000.00	61,000,000.00	390.16%	主要系本期新增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962,587.52	98,235,639.88	223.67%	主要系本期归还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2,587.52	-37,235,639.88	49.07%	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相应的支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33,130.69	-8,441,182.53	162.00%	主要系汇率上涨，相应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62,052.33	-85,427,656.23	203.67%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295,494.52	126,044,594.48	135.0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收到部分搬迁补偿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15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

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相关议案。

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029号）。

公司2015年12月28日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2号）。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2016年4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由于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证券市场发生了剧烈波动，债务融资利率水平快速下降，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通过与发行对象、中介机构等多方反复沟通，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公司于2016年1月1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2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缴金额11,370万元。截至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1,325,442股，成交金额为72,579,046.48元（含交易相关费用），成交均价约6.4085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53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在股东大会通过后6个月实施完毕。

详见刊登《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7 年 03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2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77.55	至	3,904.37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53.6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市场形势依然不容乐观，齐重数控仍处于亏损状态，公司整体盈利处于较低水平。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马兴法

2016 年 4 月 21 日